苏州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单位名称		苏州国画院			
单位 主要职能		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梳理市级事业单位职能事项做好“三定”工作的通知》（苏委办发〔2015〕40号）精神，据苏编办通〔2015〕300号文件批准，苏州国画院为苏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下属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正科级事业单位，分类定性为公益一类，经费渠道为全额拨款。其主要职责是： （一）开展中国画的专业创作和理论研究，传承和创新“吴门画派”； （二）开展中国画艺术的国内外学术交流； （三）组织中国画艺术教育普及、推广等公益活动； （四）收集、典藏和展览优秀美术作品。			
机构设置及 人员配置		①机构设置：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②人员配置：事业编制15名，实际用编人数12名；公益性岗位核定数1名，实际人数1名。			
部门整体 资金（万元）	收入				全年 预算数
		资金总额			642.57
		财政拨款	小计		642.5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42.57
			政府性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 计划执行数	全年 预算数
		基本支出		274.62	549.23
		项目支出		46.67	93.34
中长期目标		坚持继承和弘扬中国画的优秀传统，尊重艺术规律，着意创新，追求和表现中国画独特鲜明的艺术风格。在传承吴门画派艺术特色的同时，加强文艺精品创作，着力打响“江南文化”品牌，不断推动“新吴门画派”传承创新发展。			
年度目标		（一）强化党的建设。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不断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互促共进。 （二）增强精品意识。聚焦艺术创作主业，深入生活、扎根人民，重点加强现实题材创作，围绕党的二十大、江南文化等重大主题，积极开展主题性创作。紧盯政府性竞赛性展事，选送精品，争金夺银，努力构筑艺术创作的崭新高峰。 （三）打造精品展览。围绕江南文化主题，举办“听枫？神韵——苏州国画院名家系列展”“2025年苏州国画院院展”“新吴门画派？苏州国画院画家系列展”等精品展览，深化艺术交流互鉴，进一步推动“新吴门画派”传承创新。 （四）激发人才活力。拟进一步吸引培养国画艺术创作人才，提高人才队伍培训力度，做好人才梯队建设，压实精品创作责任，为国画创作和单位发展持续提供强而有力的人才支撑。 （五）开展公益活动。继续开展“听枫读画”——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通过展览的形式走进更多学校，让更多师生与优秀中国画作品零距离接触，持续推进中国画艺术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普及推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预算偏差率	≤10%	≤10%
			结转结余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履职	开展中国画的专业创作和理论研究，传承和创新“吴门画派”。	优秀美术作品创作	画家人均创作精品美术作品数量	≥4幅	≥8幅
		开展“新吴门画派”系列活动展览	举办新吴门画派系列活动展览数	≥2场	≥4场
			出版新吴门画派系列活动画册	=0本	=1本
		举办2025年苏州国画院院展	出版中国画作品展画册	=0本	=1本
			举办中国画作品展	=0项	=1项
	开展中国画艺术的国内外学术交流。	以展览、学术研讨、专业创作交流等多种形式在国内外开展中国画艺术及学术交流活动打造“新吴门画派”品牌	举办文化交流展览	=0项	=1项
	组织中国画艺术教育普及、推广等公益活动。	组织高雅艺术进校园	进校园公益活动	=0项	=1项
		开放画家工作室	全年开放次数	≥2次	≥4次
		组织画家围绕重大美术展览举办主题写生创作	主题创作学术交流	=0场	=1场
	收集、典藏和展览优秀美术作品。	“新吴门画派”优秀美术作品的展览及典藏	美术作品修复数量	≥30件	≥60件
		把“精品美术作品”创作和传承、创新“吴门画派”作为单位发展的中心环节，明确画院目标定位，进一步激发画院创作动力和运行活力，适应画院美术传承创新要求，致力打造全国一流画院，发展成为国内画院的一流方阵，成为“吴门画派”品牌塑造和苏州文化强市建设的先行者、引领者、示范者。	传承创新打造”新吴门画派“品牌	有序开展	有序开展
		人才队伍建设采取定岗定向招聘、引进高端专业和紧缺人才；通过写生创作、培训学习等多种形式提升艺术人才政治素养和专业创作业务能力。	组织创作写生活动	=1项	=1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观众人次	≥5000人次	≥10000人次
			省级以上媒体报道	=1次	=2次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单位年度考核	合格	合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众满意度	≥90%	≥90%